

台灣人口結構快速高齡化，金管會為推廣退休理財觀念，促使國人及早啟動退休準備，早於 108 年即推出為期兩年的「好享退專案」，屆滿後，繼而於 110 年 9 月，開辦了目前仍在營運中的「好好退休準備平台」。

但不論是「專案」或是「平台」，民眾的興趣寥寥。雖然詳細的運作情形，外界所知有限，檢視網頁所提供的資訊，好享退專案推動一年後，僅吸引了 7 萬人扣款投資；自 110 年 9 月到 114 年 6 月的四年時間，退休準備平台客戶數累積，平均每年也不過就增加約 2.5 萬人。這些數字，對比近幾年全民「瘋」ETF 的狂熱，尤其顯得「狼狽」。

金管會力圖振作，於今年 7 月間卯足了勁推動「台灣個人投資儲蓄帳戶」(Taiwan Individual Savings Account) 制度，強調建立台灣退休儲備的「第三支柱」。根據 2005 年世界銀行 (World Bank) 所提出之「多支柱模式」(multi-pillar model) 退休金架構，「第三支柱」係指自願性退休儲蓄與商業保險，由個人自主選擇決定，以補足強制性之政府 (第一支柱) 與雇主 (第二支柱) 所提供的退休保障。

TISA 的運作模式與退休準備平台幾乎如出一轍：由集中保管結算所建置交易平台，證券商與銀行推出低費率基金吸引投資者，投資標的皆為基金，且同樣要求每月定期扣款連續 24 個月。TISA 基金甚至納入了退休準備平台的基金專案，差別只是 TISA 的「包裝」上加了「第三支柱」的名號。

既然平台早已存在，金管會為何仍力推 TISA，甚至搬出世界銀行多支柱年金架構背書？答案顯而易見，金管會要的是後續的租稅優惠。TISA 帳戶上路，不過是整個計畫推動的第一階段，更重要的是，接下來第二階段極力爭取的租稅優惠。

根據過去專案與平台的發展經驗，金管會應該是意識到了，在金融性儲蓄工具琳瑯滿目的現況下，單靠平台或商品，根本「賣不動」。為了讓 TISA 帳戶更具吸引力，增添「甜頭」與「賣點」，金管會就把腦筋動到了稅制上。

筆者身為財政專業，一開始對於金管會爭取租稅優惠的訴求，真的是一頭霧水。TISA 基金本身不配息，收益來源僅是每單位基金買入與贖回的價差。依我國現行稅法，境內註冊的基金或 ETF，賣出或贖回所賺取之資本利得全數免稅，而且無額度限制。換言之，投資 TISA 基金，本就享有全世界罕見、幾近絕無僅有的免稅待遇，已經是「吃乾抹淨」，金管會還在「裝可憐」，究竟想爭取什麼？

深入追查才發現，金管會要的竟是綜合所得稅特別扣除額！金管會希望財政部修法，增列每人 2.4 萬元額度的「個人投資金融商品扣除額」。這意味著，只要投資人購買 TISA 基金，不僅基金本身收益免稅，連投入的本金也能透過所得稅扣除額，享受實質補貼。

所以，投資人不僅不用繳任何資本利得稅，政府還要用納稅人的錢補貼投資的本金，這項政策明顯鎖定有能力投資的族群，將其投資成本，轉嫁給全體納稅人承擔，打造出專屬於投資族群的雙重優惠。金管會這種做法，表面看似鼓勵退休理財，實際上卻是撬開稅制「後門」，為有能力投資的個人，加碼原本已經有的租稅優惠！

台灣已邁入「超高齡社會」，平均每五人就有一位 65 歲以上。對多數家庭而言，退休準備的最大挑戰，不在如何享受稅負優惠，而是如何在低薪與高房貸的壓力下，勉強「榨乾」日常的生活，希望能留下丁點的退休儲蓄。俗話說得好：「無通生食，哪有通曝乾？」

偏偏金管會的算盤，卻是要再打開國庫大門，為那些已經有能力投資、甚至早就積極布局退休生活的「能人」，提供額外的投資補貼。這情何以堪？

TISA 帳戶立意雖好，但若其推動的手段是在基金投資所獲得之資本利得已經完全免稅的優惠下，竟然還要進一步爭取不當租稅優惠、甚至不惜扭曲整體稅制，這明明是「吃乾抹淨，還要裝可憐」，著實令人反感。